



(iii) 每股股份面值0.001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7,000,000 份股股份

購股權之有效期 : 由授出日期起計(包括首尾兩日)為期十年:

(i) 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首週年行使;

(ii) 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行使;及

(iii) 購股權之三分之一可於授出日期第三週年行使。

在所授出之7,000,000份購股權當中,3,9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董事,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所授出 購股權的數目
徐乃成	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500,000
林溫河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1,500,000
何漢清	執行董事	1,000,000
盧伯卿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
雷壬鯤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
許亮清	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
	<b>總數</b>	<b><u>3,900,000</u></b>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所涉及購股權承授人之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因此,上述向盧伯卿先生、雷壬鯤先生及許亮清女士各授出購股權一事已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及批准,而盧伯卿先生、雷壬鯤先生及許亮清女士均已分別於為批准向彼等授出購股權而舉行之董事會上放棄就相關決議案投票。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桐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乃成

香港，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林溫河先生及何漢清先生；(2)非執行董事徐乃成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伯卿先生、雷壬鯤先生及許亮清女士。